

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杭州市萧山区分公司戴村邮政仓储配送中心 设计施工一体化采购项目（第二次）

公开招标公告

本招标项目为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杭州市萧山区分公司戴村邮政仓储配送中心设计施工一体化采购项目（第二次），项目编号：ZJPOST-GC-24001，招标人为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浙江省分公司，招标代理机构为浙江中通通信有限公司。项目资金由招标人自筹，资金来源已落实，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公开招标，有意向的潜在投标人（以下简称投标人）可前来投标。

1、项目概况

一、项目名称：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杭州市萧山区分公司戴村邮政仓储配送中心设计施工一体化采购项目（第二次）。

二、项目编号：ZJPOST-GC-24001。

三、项目概况：本次项目包括施工图设计、概算预算编制，土建工程、装饰工程、给排水、空调通风工程、照明动力工程、变配电工程、弱电工程（包括消防报警系统、网络系统、综合布线及电话通信系统等）、绿化景观及室外附属工程、消防工程等的施工，报批报建，工程相关的设备及材料的采购、验收、移交、备案及质保期的保修等内容。

四、资金来源：企业自筹。

五、采购内容及相关要求：

（一）采购内容：

标包号	标项内容	数量	工程价暂估	合同签订主体
1	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杭州市萧山区分公司戴村邮政仓储配送中心设计施工一体化	1	341 万元（其中设计 12.5 万元，施工 328.5 万元）	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杭州市萧山区分公司

（二）设计、施工期：140 天，其中设计 20 天，施工 120 天。

（三）服务地址：杭州市萧山区。

（四）报价方式：对工程费用和设计费用的下浮率进行报价，下浮率 $\geq 10\%$ 。

合同价款包含但不限于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赶工费、安全防护及文明施工、环境保护措施费、场外租地及交通费、运输装卸保管费、材料设备二次搬运费、场地清理费、保险费、检验费、调试费、税金等各项费用，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甲方无需向乙方另行支付

其他任何费用。按国家及地方政府规定由乙方缴纳的各种税费也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不再额外计取，由乙方向税务等部门缴纳。

六、服务要求及技术标准：

设计质量标准：符合现行国家规范，达到《建筑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2016版）》。

施工质量标准：符合《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13）“合格”标准。

七、需求部门：杭州市萧山区分公司。

2、投标人资格要求

2.1 本次招标拟采用公开招标、资格后审方式。

2.2 资格条件

2.2.1 投标人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登记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合法成立并存在的企业，或有总公司法人授权的分公司。

2.2.2 投标人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

2.2.3 投标人应遵守有关的国家法律、法规和条例，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违规记录。

2.2.4 被列入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或浙江省分公司供应商黑名单的投标人，禁止参加本项目。

2.2.5 本项目不接受具有投资参股关系的关联企业，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为直系亲属关系），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参加本项目的投标。

2.2.6 与邮政无投资关系且存在以下情况的，不得参加采购活动：邮政领导人员及其亲属和其他特定关系人、邮政员工持股（限非上市公司），以个人身份（组织委派的除外）担任法人、董事长、总经理、监事的企业，以及邮政所属工会或员工集体出资成立的企业。

2.2.7 本项目不接受以任何方式进行转包。

2.2.8 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

（一）项目负责人由牵头单位人员委派；

（二）联合体数量不超过2个（牵头单位必须为施工单位）；

（三）联合体的各专业资质等级，根据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约定的专业分工认定，相同专业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承担相应专业工作的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不同专业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联合体协议分工所承担的专业工作对应各自的专业资质认定

2.2.9 投标人资格要求：

（一）投标人须同时具备以下资质：

1. 具备施工总承包企业建筑工程三级及以上资质；

2. 具备工程设计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乙级及以上或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
3. 具备有效的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

（二）项目负责人、设计负责人、施工负责人资格：

（1）拟派项目负责人具有**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建筑工程专业）或二级及以上注册建筑师或二级及以上注册结构师**执业资格；拟派项目负责人可以兼任本项目施工负责人或设计负责人，但投标截止日存在在其他在建合同中担任拟派工程总承包项目负责人或施工负责人的，不得以拟派项目负责人的身份参加本次投标，在建合同的开始时间为合同工程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不通过招标方式的，开始时间为合同签订之日），结束时间为该合同工程通过验收或合同解除之日；

（2）拟派设计负责人具有**一级注册建筑师或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资格；

（3）拟派施工负责人具有**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建筑工程专业）**资格，同时具有“三类人员”B类证书。如在投标截止日存在在其他任何在建合同工程上担任项目施工负责人的，不得以拟派项目施工负责人的身份参加本次投标，在建合同的开始时间为合同工程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不通过招标方式的，开始时间为合同签订之日），结束时间为该合同工程通过验收或合同解除之日。。

3、资格审查方法

本项目将进行资格后审。

4、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线上获取方式：凡有意参加本项目的潜在投标人：请于**2024年5月9日9时00分至2024年5月15日17时00分**（北京时间，下同），进入《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线上获取招标文件。获取方式如下：（1）未在该平台注册并办理CA证书的投标人，请先行注册并办理CA证书，通过线上方式自行获取招标文件，已在平台注册并办理CA证书的投标人，可直接登录平台获取招标文件；（2）招标文件获取步骤：首先进入《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https://cg.11185.cn> 首页-用户中心-下载中心-下载操作手册（详细阅读，根据操作手册完成注册、登录、CA办理、平台相关应用的安装使用），然后查找对应项目-投标人报名（请务必按要求填写相关信息，并上传报名资料的原件扫描件）-等待审核-审核通过后-标书购买-确认标书费-投标人下载招标文件）。CA办理请根据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操作手册的要求完成。平台服务电话：400-898-8881（周一-周五 9:00-17:00），CA服务电话：400-7888-550。

4.2 招标文件售卖费用：招标文件每套售价 500 元人民币，售后不退，**缴费开户行及账号：3110830019310014177**。标书缴费联系人：楼宇晨，联系电话 18072772106（购买标书后请务必上传缴费凭证，并告知缴费联系人）。

注：招标代理机构仅对购买招标文件时上传的资料进行符合性检查，材料真实、有效性由本项目评标委员会在评审阶段审核。

4.3 注册成功的潜在投标人，请务必在招标文件售卖截止时间前，登录系统选择项目、购买招标文件，购买时间截止后，将不能购买，即不能参加此次招标活动，由此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4.4 购买招标文件统一开具浙江电子增值税普通发票，投标人购买招标文件后，由招标代理机构确认生成电子发票，生成后发票下载链接将推送至投标人所留的联系人邮箱或手机（短信形式），请各潜在投标人注意查收。

5、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递交平台、递交时间：

电子版与纸质版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均为**2024年5月29日上午9:30（北京时间）**，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投标管家”递交加密的电子版投标文件，并在**2024年5月29日上午9:00-9:30（北京时间）**完成电子版投标文件“签到”流程。

5.2 递交地点、解密地点：**杭州市河东路215号浙江中通通信有限公司B楼103开评标室**。投标人需使用电脑（须安装好相关驱动证书，保证网络畅通、运行环境良好、介质完好等）解密电子版投标文件。逾期递交的纸质版投标文件以及不符合规定的纸质版和电子版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5.3 线上电子版投标文件加密、解密：投标人须在开标前对“投标管家”递交的电子版投标文件进行加密。投标人须在平台下载《中国邮政投标管家》工具结合CA证书，进行电子版投标文件的编制，并在开标前进行加密后上传至平台。开标时，使用CA证书进行线上电子版投标文件进行解密。

5.4 电子版投标文件与纸质版投标文件内容须相同。招标文件中要求的盖章、签字，在制作电子版投标文件时可以是有效的电子签章、电子签名，也可以是加盖公章、签字的纸质版扫描件。（电子签章后，文档不应再修改，否则电子签章、签字无效；如需修改，请修改后重新电子签章、签字）。

注：电子版投标文件指：按招标文件要求通过《中国邮政投标管家》工具编制、加密、上传至“投标管家”的电子版投标文件。

纸质版投标文件指：按招标文件要求制作的纸质打印版投标文件以及U盘介质的word可编辑版、PDF投标文件。另外，现阶段如遇电子版投标文件与纸质版投标文件不一致的，以纸质版投标文件为准。

招标人不接受以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递交的投标文件。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纸质投标文件恕不接受。

6、开标：

6.1开标形式：本项目采用线上线下并行的方式进行开标。通过“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网址：<https://cg.11185.cn>）线上解密开标，并在线下通过纸质投标文件唱价。

6.2开标时间：2024年5月29日上午9:30（北京时间）。电子版投标文件现场解密截止时间为：2024年5月29日上午9:40（北京时间）。

解密截止时间之后仍未按规定完成解密的，以递交的纸质版投标文件开标，如也无纸质版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将被否决。投标人须自行考虑互联网网络及运行环境不畅、介质损坏等因素造成的风险。

6.3纸质投标文件递交及开标地点：杭州市河东路215号浙江中通通信有限公司B楼103开评标室。

7、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中国邮政门户网站（<http://www.chinapost.com.cn/>）上发布。

8、联系方式

采购人：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浙江省分公司

地 址：杭州市莫干山路 329 号

联 系 人：池老师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浙江中通通信有限公司

地 址：杭州市河东路 215 号

邮 编：310000

项目负责人：赵阳君

项目联系人：胡博博、楼宇晨、赵阳君

电 话：18668155550、18072772106

电子邮件：hubobo.gyl@chinaccs.cn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杭州天水支行

账 号：3110830019310014177

招标人：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浙江省分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浙江中通通信有限公司

日期：2024 年 5 月 9 日